



紧扣最新大纲 把握时政要点 兼顾中央地方

新编公务员录用考试教材

公安民警备考攻略

主编 朱庆芳 原中国人事科学研究院学术委员会主任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新编公务员录用考试教材

公安民警备考攻略

主编 朱庆芳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安民警备考攻略/朱庆芳主编. —北京:中国
铁道出版社, 2010. 5

新编公务员录用考试教材

ISBN 978-7-113-11351-3

I. ①公… II. ①朱… III. ①警察—招聘—考试—中
国—教材 IV. ①D631.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69322 号

书 名: 新编公务员录用考试教材
公安民警备考攻略
作 者: 朱庆芳 主编

责任编辑: 罗桂英 电话: 010-51873027
编辑助理: 杨振武
项目策划: 北京希望之星
封面设计: 锋尚设计
责任校对: 张玉华
责任印制: 李 佳

出版发行: 中国铁道出版社(100054, 北京市宣武区右安门西街 8 号)

网 址: <http://www.tianlugk.com>

印 刷: 三河市华丰印刷厂

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1 版 201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mm×1 194 mm 1/16 印张: 19.5 字数: 604 千

书 号: ISBN 978-7-113-11351-3

定 价: 40.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买铁道版的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者,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部联系调换。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 010-635495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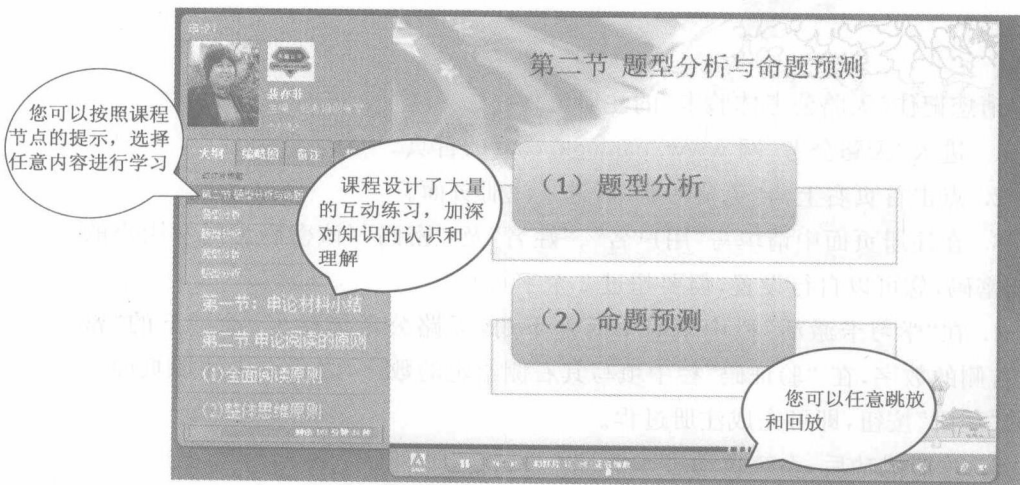
致 读 者

尊敬的读者,非常感谢您使用中国铁道出版社出版的公务员录用考试辅导教材(简称“铁道版公务员”)。为感谢您的厚爱,中国铁道出版社所属北京国铁天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在总结“铁道版公务员”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又集聚了一批从事公务员录用考试命题研究的学者,以及一批致力于公务员录用考试培训的专家,从提高应试者考试能力入手,构建了“天路公考”网(www.tianluggk.com)。

为了感谢您对“铁道版公务员”的厚爱,我们在2009年免费提供价值3 000万元“天路公考体验卡”的基础上,2010年我们再次免费提供价值5 000万元的“天路公考体验卡”随“铁道版公务员”发放。凭此卡您可体验“天路公考”网站提供的公务员录用考试在线课程、在线练习、自测演练、资料下载等精彩内容。

如果您希望在较短的时间里迅速提升考试能力,“天路公考”网络课程为您提供了完整的解决方案,帮助您系统地学习有关公务员录用考试的基本知识、深入了解常考试题的题型及全面掌握实用的解题方法和考试技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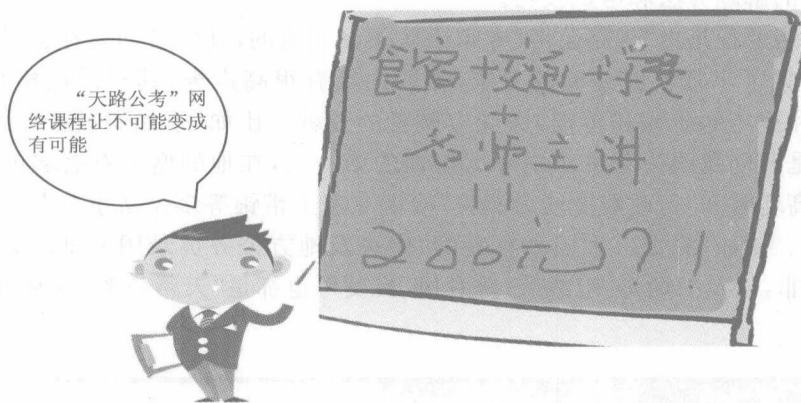
“天路公考”网络课程是由“天路公考”专家团队录制完成的,其成员均是在公务员录用考试培训实践中积累了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在业内享有很高声誉,其授课风格扎实、严谨,重在考试方法和技巧的研究和传授,深受应试者的爱戴。比如,李如海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生导师)是开创我国公务员录用考试培训的第一人,在他的麾下有著名的“申论”培训专家孙秀秋、高增霞和“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培训专家王甫银等多位从事公务员录用考试培训的学者教授。比如,深受广大读者喜爱的“中央及地方公务员录用考试高分训练一本通”的主编裴亦非,以及王炳舟、哈战荣、陈春风、吕芑等也都是“天路公考”专家团队的重要成员。



为了给应试者在网上提供更加方便、灵活的学习方式,我们在课程设计和制作中坚持以应试者为本的原则,充分体现在线学习的便捷性和有效性,将公务员录用考试的每一个考点或例题制作成课程节点,每个课程节点只有几分钟的时长,您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根

据学习页面上所展示的课程节点的顺序和时间,通过拉动下滑条可以选择其中某个节点中的任意时段的内容进行学习,如上图所示。这样,网络课程的选择权就完全把控在您的手中,使您进入随心所欲的学习境界。在学习中我们还设计了互动练习环节,帮助您更深入的理解和掌握所学到的知识点及考点。

您只需花费 100 元购买《行测高分学习卡》或《申论高分学习卡》,您就可以在“天路公考”网上收看“行政职业能力测验”或“申论”考试的辅导课程;您只需花费 100 元购买《全真模拟考试卡》,您就可以在“天路公考”网上完成“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及“申论”全真模拟考试训练;您只需花费 200 元购买选练《全能高分学习卡》,您就可以获得《行测高分学习卡》+《申论高分学习卡》+《全真模拟考试卡》的全部权限。



请您记住《天路公考体验卡》的注册流程:

1. 进入“天路公考”网 www.tianlugk.com 的首页。
 2. 点击首页右上角“免费注册”后进入注册页面。
 3. 在注册页面中请填写“用户名”、“姓名”及“密码”(该密码为网站用户的登陆密码,您可以自行设置,但要超过 2 个字符)。
 4. 在“学习卡激活”栏中填写书后左下角《天路公考体验卡》涂层下的“密码”右侧的数字,在“验证码”栏中填写其右侧给定的数字,之后点击注册页面下方的“注册”按钮,即可完成注册过程。
 5. 注册成功后,系统自动进入学习平台。
- 最后,祝愿您早日加入到公务员行列!

“天路公考”专家团队
2010 年 4 月于北京

红宝书品牌 明智之选

——写在前面的话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贯彻落实,国家干部人事制度不断改革与完善,公务员录用考试工作日趋制度化和规范化,梦想成为公务员的有志者越来越多,因此公务员录用考试逐年升温,参考人数逐年攀高,考试难度越来越大。面对激烈竞争的考试形势,应试者如何才能简单快捷地寻求到独特、高效的复习方法以达到事半功倍的备考效果,就成为当务之急。

由中国铁道出版社出版的原中国人事科学研究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朱庆芳主编的公务员录用考试红宝书系列丛书历经数年锤炼,得到广大应试者及培训班学员的首肯。值此新一年公务员招录工作准备启动之际,“红宝书”编委会在总结多年出版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开拓创新,与时俱进,根据最新公务员录用考试大纲的要求,推出**公务员红宝书 2011 升华版**以飨广大读者。“新编公务员录用考试教材”体系完整,全套共 12 册,包含中央和地方公务员录用考试三门笔试科目:行政职业能力测验、申论、公共基础知识的教材;各科全真试题及模拟考试试题;考前最后冲刺预测试卷;含心理素质测评的面试辅导等。同时还特别为全国各地公安民警的招录备考,编辑了两本专用教程。**公务员红宝书 2011 升华版**系列丛书紧密围绕最新考试大纲这条主线,进一步帮助应试者通过高效的方法掌握公务员录用考试所要求的基本知识,提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编者旨在为应试者提供一个公务员录用考试复习演练、模拟备战、全面提高的解决方案,帮助应试者省时、省力,赢在备考这一关键的起点上。

公务员红宝书 2011 升华版系列丛书有以下特点:

严谨 严格按照最新公务员录用考试大纲的要求编写,在潜心研究历年公务员录用考情变化的基础上融入了最新公务员录用考试大纲的最新思想和变化,并由著名专家对命题趋势做出权威解读。

实用 结构严谨、内容翔实、讲练结合、重点突出、难易适当、梯度合理,使应试者能系统准确地掌握相关知识,迅速捕捉考试要点;所有的真题、练习题及模拟题均配有启发式的答案详解;体系完整、功能齐全、特色鲜明,适合不同应试者的考试需求。

全面 在编写理念、材料取舍、思维方法和解题技巧等方面力求与时代发展同步,使应试者在内容上能把握最新信息,紧跟社会形势;对“2010 年两会热点”、“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产业结构调整”、“应对世界金融危机”和“低碳经济与持续发展”等最新时政热点进行了重点阐述,并编制了相关习题。

创新 在传授相关知识的同时,有意识地向应试者提供解题的一把钥匙,针对不同的题型演示答题步骤和技巧,培养应试者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并在潜移默化中帮助应试者形成行之有效的解题思维习惯。

兼容 在准确分析、把握历年国家公务员录用考试特点的基础上,全面综合展示了各地区的相关考试信息,在注重最新考试变化的同时,兼顾了中央和地方公务员考试的需求,可满足中央和地方公务员录用考试的所有应试者使用。

超值 本着真诚为广大读者服务的宗旨,中国铁道出版社“天路公考”网(www.tianlugk.com)随本书附赠一张价值 30 元的“天路公考”体验卡通过该体验卡,读者可在“天路公考”网上免费

2011

公务员 红宝书

新编公务员录用考试教材

获得一定数量的相关公务员录用考试方面的有效服务。

我们深信打开本书,也就是打开了一段蕴含期待的艰难而幸福的奋斗历程,打开了一扇通往成功的大门。祝愿更多的应试者加入到公务员队伍中来,实现自己的梦想。一书在手,赢在起点,有效备战,稳操胜券!

作 者

2010年4月于北京

目 录

第一部分 公安民警招考指南

第一章 公安民警考试考情分析	1
第一节 公安民警招考及录用原则	1
第二节 公安民警报考程序	2
第三节 公安民警招考考试大纲考点解读	3
第四节 公安民警招考备考高分策略	6
第二章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录用考试专业科目考试大纲(修订)	10

第二部分 公安基础知识教程

第三章 公安机关的性质、职能和宗旨	13
第一节 公安机关的建立与发展	13
常规考点提示	13
考点知识精讲	13
同步强化训练	17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20
第二节 公安机关的性质	22
常规考点提示	22
考点知识精讲	22
同步强化训练	24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26
第三节 公安机关的基本职能	28
常规考点提示	28
考点知识精讲	28
同步强化训练	29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30
第四节 公安机关的宗旨	32
常规考点提示	32
考点知识精讲	32
同步强化训练	33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35
第四章 公安机关的任务和职权	36
第一节 公安机关的任务	36
常规考点提示	36
考点知识精讲	36
同步强化训练	37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38
第二节 公安机关的职责	39
常规考点提示	39
考点知识精讲	39

目 录

同步强化训练	42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44
第三节 公安机关的权力	45
常规考点提示	45
考点知识精讲	45
同步强化训练	49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52
第五章 公安工作的内容和特点	56
第一节 公安工作的内容	56
常规考点提示	56
考点知识精讲	56
同步强化训练	59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62
第二节 公安工作的特点	65
常规考点提示	65
考点知识精讲	65
同步强化训练	67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68
第六章 公安工作的根本原则和根本路线	70
第一节 公安工作的根本原则	70
常规考点提示	70
考点知识精讲	70
同步强化训练	74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77
第二节 公安工作的根本路线	80
常规考点提示	80
考点知识精讲	80
同步强化训练	83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85
第三节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86
常规考点提示	86
考点知识精讲	86
同步强化训练	88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90
第七章 公安工作的基本方针和基本政策	92
第一节 公安工作的基本方针	92
常规考点提示	92
考点知识精讲	92
同步强化训练	93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94

目 录

第二节 公安工作的基本政策	95
常规考点提示	95
考点知识精讲	95
同步强化训练	98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102
第八章 公安刑事司法和行政执法	105
第一节 公安刑事司法	105
常规考点提示	105
考点知识精讲	105
同步强化训练	113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117
第二节 公安行政执法	120
常规考点提示	120
考点知识精讲	120
同步强化训练	131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134
第九章 公安执法监督	137
第一节 公安执法监督概述	137
常规考点提示	137
考点知识精讲	137
同步强化训练	139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140
第二节 公安机关内部执法监督	141
常规考点提示	141
考点知识精讲	141
同步强化训练	146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150
第三节 公安机关外部执法监督	153
常规考点提示	153
考点知识精讲	153
同步强化训练	158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159
第十章 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	161
第一节 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概述	161
常规考点提示	161
考点知识精讲	161
同步强化训练	163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164
第二节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的素质和职业道德	165
常规考点提示	165

目 录

考点知识精讲	165
同步强化训练	167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168
第三节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的义务和纪律	169
常规考点提示	169
考点知识精讲	169
同步强化训练	171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172
第四节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的人事管理	173
常规考点提示	173
考点知识精讲	173
同步强化训练	181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183
第五节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的内务制度	185
常规考点提示	185
考点知识精讲	185
同步强化训练	189
同步强化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190

第三部分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一)	191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一)参考答案及解析	198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二)	204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二)参考答案及解析	211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三)	217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三)参考答案及解析	224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四)	230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四)参考答案及解析	237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五)	244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五)参考答案及解析	251

第四部分 公安必读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警察法	257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录用办法	262
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检项目和标准	264
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	267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269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275
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	286

第一部分 公安民警招考指南

第一章 公安民警考试考情分析

第一节 公安民警招考及录用原则

一、公安民警招考简介

公安机关是人民民主专政的重要工具,是武装性质的国家治安行政力量和刑事司法力量。建设高素质的公安机关人民警察队伍是依法治国,实现国家长治久安、人民安居乐业的重要保证。

为了提高公安机关人民警察队伍的素质,改善公安队伍的知识结构,提高公安队伍的战斗力,1996年9月10日,人事部和公安部联合下发了《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录用办法》,对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录用的原则、程序、考试科目作了明确规定;2000年5月25日,人事部、公安部联合下发了《关于地方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实行省级统一招考的意见》,强调地方各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要坚持“凡进必考”的原则,地方各级公安机关录用主任科员以下的人民警察,要做到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单位组织统一招考,其他部门或省级以下地区不再组织人民警察的录用考试。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公安部负责制定有关政策规定,确定考试内容、教材,制定体能、心理素质测评、体检和考核等标准,指导、检查各地的考录工作。

2001年1月,公安部政治部参照中央机关公务员录用考试公共科目《考试大纲》的要求,结合公安专业科目考试特点,组织编制了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录用考试专业科目《考试大纲》,对公安专业科目考试的内容、范围作了明确规定,使考试标准规范化、具体化。

人民警察录用考试是一种能力考试,同时又是一种选拔考试,有很强的竞争性,它要优中选优。这对于有效地杜绝公安机关进入,用人上的不正之风,确保新录用的人民警察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文化业务素质和良好的道德品质,建设一支高素质的人民警察队伍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二、人民警察录用的基本原则

人民警察录用制度,是在改革我国传统的干部吸收录用制度的基础上确立的,其主要目的在于开阔选拔人才视野,采用科学的选才办法,以保证公安机关能选拔到真正优秀和适用的人才,来不断补充和改善公安队伍;并通过公开、监督机制,避免用人上的不正之风。根据上述指导思想,我国人民警察的录用应当坚持以下四个基本原则:

(一)公开原则

公开原则,是指各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都必须面向社会,公开进行。国家定期发布考试公告,将录用政策、原则、招考部门、岗位、人数,报考资格,考试科目、时间、地点、办法、程序等向社会公开;并将考试结果、名次排列、录用情况等张榜公开,通知本人。报考人如对考试得分或录用环节有疑问,要求复核时,可以按照规定程序查询。

贯彻公开原则,一方面能动员社会上多种人才参加人民警察录用考试,以便在更大的范围内选拔人才,保证新录用的人民警察的质量;另一方面,能增加用人上的透明度,便于社会监督,防止用人工作中的

不正之风。

(二)平等原则

平等原则,是指公民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参加人民警察的录用考试,在平等的条件下竞争,在平等的条件下被择优录用。任何公民不因民族、性别、家庭出身、个人成分、宗教信仰、婚姻状况等原因享有特权或受到歧视。

这里的平等,是指公民参加人民警察录用考试的法律地位平等,凡符合人民警察报考资格条件的公民均可报考。当公民在录用考试上受到不平等待遇时,有权要求法律保护。贯彻平等原则,才能真正贯彻竞争择优原则,有利于不拘一格地选拔人才。

(三)竞争原则

竞争原则有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方面是指所有有志成为人民警察以自己的才能和政治思想、行为条件,参加主考机关组织的录用考试,力争获胜成为人民警察;另一方面是指主考机关通过报考竞争的方式选拔最优秀的人民警察。通过竞争,优胜劣汰,既符合人类社会自身发展的规律,又便于最大限度地挖掘人才。参加竞争的人数越多,竞争越激烈,越是能够发现出类拔萃的人才。

在人民警察考试录用中,录取人数只占应试人数的一定比例,而非只要符合某些标准就可通过的达标考试。应试者层层筛选,逐步淘汰,以自己的真才实学参加竞争。特别是当前报考人数众多,录取名额有限,竞争尤为激烈。

(四)择优原则

择优原则,是指录用人民警察必须在公开、平等的前提下,对报考者进行法定的考试考核,并以考试结果为依据,从高到低排列出合格者名单,根据职位空缺要求,择优录用。“优”的标准是德才兼备,品能兼顾,既要看报考者的文化知识和业务能力,也要看报考者的政治表现、思想道德品质、身体和心理素质、工作实绩等,通过综合的衡量比较,最后选拔最符合要求的优秀人才进入人民警察队伍。

第二节 公安民警报考程序

一、申请报名

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方法组织自愿参加人民警察的人员报考,是整个人民警察录用考试实施流程的重要环节,也是人民警察录用考试公开、平等原则的具体体现。

人民警察录用考试的报考于考试主管机关发布招考公告后进行。具体程序如下:

正式报名前,参加人民警察考试的人员应在规定的时间在网上认真填写报名表或在规定地点领取并填写报名表。报名表的内容一般包括:

- (1)个人基本情况:姓名、性别、年龄、籍贯、住址、通信地址、照片;
- (2)考试法规所规定的要求事项,如:有无不良的嗜好,是否受过奖惩或刑事处分等;
- (3)资历、资格事项:文化程度、工作经历、个人品德习惯、专长和爱好、体格与健康状况等;
- (4)其他事项:婚姻状况、家庭状况、社会关系、个人负担等。

二、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是以报名登记表和有关证件为依据审查报考者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条件的一种方法,由政府人事部门和用人部门共同负责实施。通过了资格审查的报考者,即可向主考机关申请领取《准考证》,取得参加人民警察考试录用的资格。

资格审查的内容包括:

- (1)对报考职位有关要求的审查。具体审查报名者所报的职位类别,本人所具备的各项条件是否符合拟报职位的要求;
- (2)对证件的审查。具体审查报名者所持的证件是否齐全以及是否真实、符合相应规定的要求;
- (3)对体貌的审查。考试组织者除身体检查要有明确标准外,资格审查也应有一定的标准;

(4)对报考者照片的审查。主要是防止替考等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

(5)对招考公告规定的其他内容的审查。

三、笔试

录用人民警察,应严格按照《国家公务员录用暂行规定》的要求和地方政府人事部门制定的录用实施办法进行。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必须进行公安专业科目和公共科目考试,公安专业科目考试由省级公安部门按照录用主管机关的要求统一组织实施,公共科目考试由省级政府录用主管机关统一组织考试。

公安专业科目笔试为《公安基础知识》,公共科目笔试分为《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和《申论》两个科目。各地的考试科目有所不同,有的还考试《公共基础知识》、《法律基础知识》等。考生可以参考当地的“招考公告”。

(一)行政职业能力测验

主要测查报考者从事公务员职业必须具备的潜能。试卷主要包括言语理解与表达、数量关系、判断推理、常识判断和资料分析等五个部分,全部为四选一的客观性试题。考试时间为120分钟,满分为100分。

(二)申论

主要通过报考者对给定材料的分析、概括、提炼、加工,测查报考者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及阅读理解能力、综合分析能力、提出和解决问题能力和文字表达能力。全部为主观性试题,考试时间150分钟,满分100分。

申论材料通常涉及某一个或某几个特定的社会问题或社会现象,要求报考者能够准确理解材料所反映的主要内容,全面分析问题所涉及的各个方面,并能在把握材料主旨和精神的基础上,形成并提出自己的观点、思路或解决方案,准确流畅地用文字形式表达出来。

(三)公安基础知识

主要测查报考人员掌握从事公安工作的必须具备的专业基础知识以及运用专业基础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全部为客观性题,题型有判断题、单选题、多选题三种类型。考试时间为90分钟。

四、面试

面试是在特定场景下,经过精心设计,以面对面的交流与观察为主要手段的一种测评方式。我国自20世纪80年代初,开始贯彻实行公开、平等、择优录用的原则,在公务员录用中除进行笔试、素质测评外,都将面试列入了测评项目。而且面试程序逐渐趋向规范化,标准化,能够对面试者做出较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价。录用人民警察同样要经过面试这样一种程序。

面试采取考官小组与报考者直接交谈,或者置考生于某种特定的模拟情景中进行观察等方式,对报考者的素质、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面试内容主要包括:综合分析能力、求职动机与拟任职位的匹配性、语言表达能力、应变能力、计划组织协调能力、人际交往的意识和技巧、情绪控制能力、仪表礼仪举止等。主要方式有结构化面谈、无领导小组讨论等。

五、体检

公安机关的性质和任务要求人民警察要有健康的体魄,体检是报考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的应试者的健康状况进行检查。体检不合格者,不能录用为人民警察。体检一般在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费用由报考人负担。

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报考人员,可以申请复查。公安机关对体检结果有疑问时,有权决定重新复查,复查费用由公安机关负担。复查应到指定的综合性医院,复查不得超过两次。

录用人民警察体检项目和标准以及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可参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检项目和标准》和《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

第三节 公安民警招考考试大纲考点解读

一、考试备考须知

1. 考试目的: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专业科目考试的目的是测查应考者掌握从事公安工作必须具备

的专业基础知识以及运用专业基础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2. 考试范围:《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录用考试专业科目考试大纲》(修订)是确定考试范围和命题的依据。

3. 考试时间: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

4. 试题类型及分值: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专业科目考试,命题方式是采用计算机自动组制试卷,答题方式是使用机读卡答卷,判卷方式是采用计算机判卷。考试三种题型:(1)判断题(40 题,每题 0.5 分),要求考生判断所给出的命题正确与否;(2)单项选择题(35 题,每题 1 分),要求考生在题干后列出的 4 个备选答案中选出 1 个正确答案;(3)多项选择题(30 题,每题 1.5 分),要求考生在题干后列出的 4 个备选答案中选出 2~4 个正确答案。

二、考试大纲考点提要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录用考试专业科目考试大纲是应试者备考的纲领性文件,其内容是检查应试者对基础知识的了解程度,以及相关专业知识的掌握水平,是考试范围和命题的依据。只有把握了考试大纲的要求,了解对应试者考察的重点才能更好地有针对性的复习,提高复习功效。为此我们将考试大纲考点按三个层次分章节提示如下,供应试者参考使用,搞好复习。

(一)公安机关的性质、职能和宗旨

1. 需要掌握的知识

掌握警察的含义、警察产生的条件、发展、近代警察与古代警察的区别;掌握公安机关的建立、发展、性质;掌握公安机关的基本职能及公安机关的宗旨。

2. 需要理解的知识

理解公安机关专政职能与民主职能的关系;理解公安机关的宗旨是公安机关性质的必然要求,公安工作必须实践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坚持一切从人民群众的利益出发。

3. 需要了解的知识

了解警察的起源、萌芽期的警察、古代警察的特点、近代警察的管理体制;我国近代警察的建立;新中国成立前的人民公安机关;建国后 17 年人民公安机关取得的巨大成就;十年“文化大革命”使公安工作遭受严重挫折;在新的历史时期公安事业在改革中创新、发展。

(二)公安机关的任务和职权

1. 需要掌握的知识

掌握公安机关任务的概念及公安机关的基本任务;掌握公安机关职责的含义和特点、公安机关的 10 个警种的概念及其职责范围;掌握公安机关权力的含义、特点和内容;掌握治安行政处置权、治安行政处罚权、治安监督检查权、劳动教养审批权、治安行政强制权、刑事立法权、刑事侦查权、刑事强制权、刑罚执行权、紧急优先权和紧急征用权、紧急排险权、管制权、戒严执行权等概念及相关的规定。

2. 需要理解的知识

理解公安机关的性质、职能与任务、职责的关系;明确公安机关的权利范畴。

3. 需要了解的知识

了解维护国家安全的含义及内容;了解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和社会稳定的内容;了解保护公民人身安全和人身自由的含义;了解保护公共财物和个人合法财产的内容;了解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的的内容;了解“新世纪、新阶段公安机关担负的三大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了解公安机关的法定职责及其法律依据;了解人民警察在非工作时间履行职责的要求;了解法律规定的公安机关在公益方面应当履行的责任义务;了解公安机关权力的分类及公安机关治安行政管理权的分类;了解侦查、刑事强制权、执行、紧急状态处置权的含义及行使;了解警戒、武器使用权及其构成。

(三)公安工作的内容和特点

1. 需要掌握的知识

掌握公安工作、国家安全、社会治安秩序的概念和主要内容;掌握刑事司法工作、治安行政管理工作、

保卫工作、警卫工作的含义;掌握公安工作整体上的主要特点和公安专业工作的特点。

2. 需要理解的知识

理解公安工作的以下特点:隐蔽性与公开性相结合、打击与保护相结合、强制性与教育性相结合、集中性与分散性相结合、政策性与法律性相结合、复杂性、艰苦性、危险性和易受腐蚀性。

3. 需要了解的知识

了解公安领导工作、公安秘书工作、公安指挥工作、公安政治工作、公安法制工作、公安教育与科研工作、公安后勤保障工作等的含义与内容;了解刑事执法工作、治安行政管理工作、保卫工作的内容。

(四)公安工作的根本原则和根本路线

1. 需要掌握的知识

掌握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的含义;掌握坚持党对公安机关的绝对领导的必要性、坚持党对公安机关的绝对领导的途径;掌握正确处理党的领导与政府领导的关系的原则;掌握公安工作的群众路线的含义、坚持群众路线的必要性、贯彻公安工作群众路线的途径;掌握执法为民的基本要求及思想基础;掌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含义、基本内容、主要手段和任务。

2. 需要理解的知识

深刻理解“公安机关服从党的领导,必须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全面的和直接的”内涵和意义;理解群众路线是公安工作的根本路线这个命题;理解防止和打击绝对经济犯罪的重要性。

3. 需要了解的知识

了解公安机关必须置于党委实际的、直接的领导之下的意义;了解公安机关坚持群众路线的新经验;了解公安机关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的作用。

(五)公安工作的基本方针和基本政策

1. 需要掌握的知识

掌握公安工作的基本方针,坚持专门机关与广大群众相结合的形式和内容;掌握政策、公安政策的概念;掌握几项基本的公安政策;掌握惩办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及其出发点;掌握依法从重从快惩处严重刑事犯罪分子的政策的概念和必要性;掌握专门机关与广大群众相结合社会工程中公安群众工作信息化的内容;掌握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政策的概念。

2. 需要理解的知识

深刻理解公安工作的基本方针,即坚持专门机关与广大群众相结合;理解严肃与谨慎相结合等几项基本公安政策的具体应用。

3. 需要了解的知识

了解建立专门机关与广大群众相结合的社会工程的内容;了解正确贯彻执行惩办与宽大相结合政策应注意的问题;了解重证据、重调查研究、严禁逼供信政策的基本要求和意义;了解贯彻依法从重从快惩处严重刑事犯罪分子政策应注意的问题;了解教育与处罚相结合政策中“教育多数,处罚少数”的基本要求。

(六)公安刑事司法和行政执法

1. 需要掌握的知识

掌握公安刑事司法的基本原则;掌握公安机关在刑事诉讼中的地位、任务和职权;掌握讯问犯罪嫌疑人概念和适用对象;掌握询问证人的概念;掌握勘验检查的概念;掌握现场勘验、物证检验、尸体检查、人身检查的概念;掌握侦查实验的概念;掌握搜查的概念;掌握扣押物证、书证的概念;掌握鉴定的概念和鉴定的范围;掌握通缉的概念;掌握刑事强制措施的概念;掌握拘传、取保候审、监视居住、拘留、逮捕的概念;掌握取保候审、拘留的适用条件;掌握公安行政执法的概念、特征和范围;掌握公安行政管理、公安行政处罚、公安行政强制措施、公安行政强制执行的概念和内容;掌握治安管理处罚的概念、特点、原则和种类;掌握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特征和构成要件;掌握治安管理处罚适用的概念和原则;掌握劳动教养、收容教育、强制戒毒、收容教养的概念。

2. 需要了解的知识

了解搜查的适用对象和不用搜查证可以进行搜查的情况;了解扣押物证、书证的适用对象和注意事

项;了解取保候审保证人的条件和义务,被取保候审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应遵循的规定;了解被监视居住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应遵循的规定;了解逮捕的程序;了解治安管理处罚的不同对象应承担的不同责任、治安管理处罚从轻减轻从重的情形和追究时效以及追究时效的计算方法;了解扰乱公共秩序的行为、妨害公共安全的行为、侵犯人身权利财产权利的行为、妨害社会管理的行为;了解治安案件的处罚程序及办理治安案件的执法监督;了解劳动教养、收容教育、强制戒毒的对象、审批机关、审批程序或手续、期限;了解强制戒毒所的工作内容;了解《禁毒法》的主要内容。

(七)公安执法监督

1. 需要掌握的知识

掌握公安执法监督的概念和特征;掌握督察制度、法制部门的监督、公安行政复议的概念;掌握督察监督的主要方式;掌握公安机关法制部门监督的概念、地位、职能、意义及法律依据;掌握公安赔偿制度的概念、种类;公安赔偿的构成要件;掌握公安行政赔偿、公安刑事赔偿的概念;掌握国家权力机关监督制度的概念、性质、依据及国家权力机关的地位;掌握行政监察制度的概念、性质、法律依据及行政监察机关的职责、职权和对警务活动监督的方式;掌握检察监督制度的概念、意义及检察机关的性质、地位;立案监督、审查批捕、审查起诉、侦查活动的合法性监督和执行监督;行政诉讼制度的概念、特征、意义;提起行政诉讼的事由与不能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形;社会监督制度的概念、性质和形式。

2. 需要理解的知识

理解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执法监督的意义。

3. 需要了解的知识

了解公安执法监督的分类;了解督察机构的设置、主要职责和权限;了解法制部门监督的范围、方式、权限以及对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不合法、不适当的执法活动作出的处理;了解行政复议制度的适用范围;了解受害人取得和不取得公安行政赔偿、公安刑事赔偿权利的条件;了解公安赔偿的方式和计算标准;了解国家权力机关监督的实现途径;了解行政监察机关的职责、职权、行政监察机关监督警务活动的进行方式;了解对公安机关侦查活动的合法性进行监督的内容和形式;了解检察监督的内容和形式;了解行政诉讼监督的受案范围;了解人民政协、公民个人对公安执法监督的方式;了解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接受社会监督的途径和形式;了解警务公开制度;了解“110”接受群众投诉制度、聘请特邀监督员制度。

(八)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

1. 需要掌握的知识

掌握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的含义、内容和途径;掌握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的素质、政治素质、业务素质、法律素质、文化素质、心理素质和身体素质的概念;掌握人民警察意识和人民警察职业道德规范的具体内容;掌握人民警察义务及纪律的概念、特点和主要内容;掌握人民警察录用条件、程序和原则;掌握人民警察辞退的概念、特点;掌握警衔等级的设置和授予警衔的标准;掌握奖励的概念、奖励的类别、对象和种类、等级、条件、方式;掌握惩处的种类;掌握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的含义,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建设的基本方针、原则、基本要求和基本内容。

2. 需要理解的知识

了解公安队伍建设的目标和加强公安队伍建设的重要性;了解人民警察所要具备的政治素质、业务素质、法律素质、文化素质、心理素质和身体素质;了解牢固树立人民警察意识的内容;了解建立人民警察辞退制度的意义,人民警察辞退的程序和法律后果;了解实行警衔制度的意义,授予警衔的范围,警衔的晋升、保留、降级、取消;了解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建设的任务;了解《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的基本内容;了解“五条禁令”的具体要求。

第四节 公安民警招考备考高分策略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录用考试是一种能力考试,同时又是一种选拔考试,有极强的竞争性,为每一个有